

长期以来,丰台区人民检察院秉承司法为民初心,依法能动履职,立足民事检察职能,持续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打通“硬梗阻”,提升案件流转与沟通协商效率效果;开展跨区域协作,及时追回欠薪,为农民工家庭中送炭;召开公开听证,促成双方和解,实现双赢多赢共赢,用实际行动让人民群众在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 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 感受到公平正义

## ——丰台区人民检察院履职纪实

□本报记者 余翠平 通讯员 陈莹



丰台区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苏从舜主持召开听证会



丰台检察院与山东省聊城检察院同步连线,开展线上听证



承办检察官管森向当事人视频展示和解协议



向农民工家庭支付欠薪款项现场



案件当事人向丰台检察院赠送锦旗

### 建立工作机制,打通办案“硬梗阻”

“民事检察作为‘四大检察’职能之一,聚焦民生关切,紧贴群众利益,做优做实、做精做强民事检察工作,需要我们探索有效机制,深化与行政机关的协同合作,创新监督方式方法。”丰台区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苏从舜说。

支持起诉是民事检察的重要内容,能够依法保障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丰台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主任管森介绍说,“很多群众特别是务工人员、老人、残疾人等需要帮扶的群体,了解知悉我们支持起诉检察职能的还不是很多,一旦遇到维权困难的情况,更多想到的是劳动监察、市场监管等行政职能部门,这些机构掌握了大量线索,因此打通支持起诉线索通道,对于打开支持起诉工作局面、努力需要的群众提供检察产品至关重要。”

为畅通支持起诉案件线索,2020年以来,丰台检察院多次与区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区民政局等单位开展座谈交流,了解当前农民工、残疾人等弱势群体的维权状况,探索建立常态化的联络机制,搭建支持起诉案件线索流转渠道。经过大量沟通协调,2021年12月,丰台检察院与区属六家单位共同签署《丰台区民事检察支持起诉沟通协作机制》,更加明确了支持起诉案件的适用范围、线索流转、机制衔接、多元救济等问题,进一步形成监督合力,更快更精准的开展法律帮扶。

2021年12月,依托联络机制,丰台检察院与区人社局劳动监察大队联合开展支持农民工起诉工作,深度参与丰台区“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检察干警在劳动监察服务大厅开设支持起诉咨询服务窗口,积极为群众提供法律及支持起诉业务咨询。

检察机关也在民事检察公开听证制度方面不断探索创新。2020年,为提升与当事人的沟通效果,丰台检察院首次召开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公开听证会,开启了面对面办案,形成了以公开促公正的新模式。

“打通案件线索流转与多头协商‘硬梗阻’,民事检察工作将更顺畅、更好服务于民。”管

森感慨地说。

### 开展异地联动,为农民工家庭雪中送炭

“您好,请问是北京丰台检察院吗?我是山东聊城检察院。有个案子和你们沟通一下,看能不能支持起诉……”2022年1月5日,丰台检察院接到来自山东省聊城市检察院的电话。电话中,聊城市检察院的检察官向丰台检察院提供了在一起刑事案件中发现的农民工讨薪的支持起诉案件线索。

这起案件中,山东省聊城籍王某某被杀害,嫌疑人没有能力进行赔偿,王某某是家中唯一的劳动力,他去世后,家庭失去经济来源,陡然陷入困境。经调查,王某某曾于2020年在京务工,尚有3万余元劳务费被拖欠。临近春节,为了让被害人家属尽快拿到劳务费,过个安心年,检察人员加快了办案节奏,第一时间联系王某某妻子,向其介绍检察机关的支持起诉职能。王某某的妻子表示自己文化程度不高,不知道如何申请。检察官通过截图、语音、视频等方式,手把手帮助她提交申请,提供证据材料。

丰台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苏从舜牵头成立联合办案组。通过查阅用工记录等材料,办案组发现,涉案三个工程用人单位均为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工长为薛某。办案组马上联系薛某,薛某承认未结清王某某劳务费,但自己现在已经离开该公司,暂时也没有给付能力。办案组又马不停蹄地前往该公司了解情况,经充分沟通,公司表示愿意协调解决王某某的劳务费。

2022年1月25日,春节前夕,丰台区检察院与聊城市检察院同步连线,召开公开听证会。听证会上,承办检察官对相关证据举证质证,核对了案件事实,明确了法律关系,最终达成和解,公司代薛某向王某某妻子一次性给付3万余元劳务费。“没有想到,这笔钱这么快就要回来了,检察机关帮了我们家天大的忙,谢谢你们!”身处山东省聊城市的王某某妻子拿到劳务费后,激动地掉下眼泪。

“千里助讨薪雪中送炭,首都检察官爱民心切”,这是王某某家属为丰台检察院送来的锦旗。虽然当事人身处异地,检察

机关依然坚持“依法能动履职”,传递司法温度,将“检察为民办实事”落在了实处。

### 促成双方和解,实现双赢多赢共赢

“欠钱是我们不对,但我们也很困难,确实没有钱,你说怎么办?”2020年底,丰台检察院接到一起追索劳动报酬纠纷民事诉讼监督案件,涉案企业向检察官无奈地说。

经查,法院在原审中已经判决公司给付某某工资近十万元以及逾期未履行的加倍利息。判决生效后,企业没支付,也没财产可供执行,案件陷入僵局。

2020年底,企业因不服原审判决,向丰台检察院提出民事监督申请。案件审查中,承办检察官胡晓煜实地走访了生产现场,发现这家公司生产规模小、经济利润低,属于典型的小微企业,近年来效益本就不太好,加上疫情影响,确实有些困难。

而另一方当事人张某某,由于在生产操作时被切掉了两只手指的部分肢节,日常生活受到了极大影响。离开企业后,他仅靠与妻子的退休工资勉强维持生计,而且家中还有需要赡养的老人,日子捉襟见肘。

“我们出于维护残疾劳动者合法权益和稳定小微企业发展的考虑,决定在与双方当事人充分沟通的基础上,组织召开听证会,和听证员一起努力促成双方和解。”胡晓煜说。听证会上,听证员在听取双方陈述后,进一步询问了相关情况,并根据自身行业经验向双方提供了意见建议。很快,在多方促成之下,双方初步达成和解意向,进入和解环节。

承办检察官邀请了本案的执行法官,共同组织当事人就和解环节具体给付数额、方式、期限等问题进行确认。现场签订检察和解协议与执行和解协议之后,公司当场向张某某现金支付执行款7万元,并约定剩余款项在2021年年初一次性付清。同时,公司撤回了民事监督申请。参与听证的区人大代表说:“此次听证会以促成当事人和解为主题,形式新颖,兼顾保护小微企业与支持弱势残疾人,彰显了不一样的司法关怀和检察温度。当事人之间矛盾的彻底化解,也有利于助力法院执行活动,更好地实现了双赢多赢共赢的监督效果。”